

新华区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全面推进平顶山市新华区区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财政预算支出的管理工作，强化财政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受新华区财政绩效评价服务中心委托，河南知行财通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新华区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卫生部、财政部、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意见》（卫妇社发〔2009〕70 号），通过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明确政府责任，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目前，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有 14 项内容。包括：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

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预防接种、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慢性病管理（主要为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和 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病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覆盖我国 13 亿人口，与人民群众的生活和健康息息相关。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全面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具体服务内容和目标要求如下：1. 建立居民健康档案；2. 做好健康教育工作；3.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4. 孕产妇保健工作；5. 老年人健康管理；6. 预防接种工作；7.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8. 慢性病管理；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10. 肺结核病管理；11. 中医药健康管理；12.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13.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14. “基本公卫基层行”等其它重点工作。

（2）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按照河南省卫生健康委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等要求，合理确定乡村两级任务分工，将 45% 以上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任务交由村卫生室承担（详见新华区 2020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乡村两级任务分工），部分疫苗接种任务由不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计免门诊承担，其余由乡镇卫生院承担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承担。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提高至 65 元，新增 5 元经费全部落

实到城市社区和乡村，统筹用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开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支出。

3. 项目评价时间段

评价时间段：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4.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投入：政府2020年决算公开信息中项目收入资金为2165.70万元，资金来源于财政拨款。

资金使用：政府2020年决算公开信息中项目支出资金2274.75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 1、免费向城乡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 2、逐步提高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居民知晓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 3、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的保护放射工作人员，对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15 日，评价组在全面分析整理被检查项目的相关数据资料的基础上，总结其评价查看情况。

依据新华区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组对新华区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进行打分，最终得分为 75.47 分。参照关于印发《新华区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文件有关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中”。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赋分	15	25	40	20	100
得分	11.50	14.50	36.74	12.73	75.47
得分率	77%	58%	92%	64%	75%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建议

平顶山市新华区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作为国家级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涉及面广，受惠群众多，实施项目可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逐步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理念；可以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预防和控制传染病及慢性病的发生和流行；可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建立起维护居民健康的第一道屏障，对于提高居民健康素质有重要促进作用。

为了保障新华区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完成有以下

几点经验及作法值得肯定：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管理。

按照省市基本公卫绩效考核要求，结合新华区工作实际，对各单位的基本公卫服务工作从组织层面加强管理。焦店镇卫生院和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均成立了领导小组、制定了相关方案。光明路和矿工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资料齐全，内容翔实，对各站的督导到位。

（二） 明确职责，完善制度，规范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突出重点抓实施。

新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会同区财政局负责制定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施方案、资金分配办法、资金管理制度、绩效考核方案，对全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居民健康档案管理规范；健康知识讲座认真组织，宣传栏和宣传资料制作发放比较及时；孕产妇和 0—6 儿童管理工作大幅度提高；对 65 岁以上老人建立健康档案，定期体检；各基层卫生单位都比较重视慢病管理工作，抽调了专人负责慢病管理，划分了责任人；计划免疫服务、查漏补种工作有序开展；对发现的传染病病例及时进行了隔离、消毒处理、流行性病学调查和管理、指导服务；协助开展食源性疾病、饮用水卫生安全、学校卫生、非法行医和非法采供血、计划生育等实地巡查；各社区中心均已组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医师团队，有效推动了新华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

（三） 提高服务质量，提升居民和从事人员满意度。

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与日常医疗服务相结合，提高服务效

果；提高了居民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有关服务、有关健康知识的知晓率；使居民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所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服务态度、方便性、及时性、服务质量等的综合满意度达 90%以上；让从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医务人员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项目工作的管理情况、工作环境、个人发展、个人待遇等方面综合满意度达 80%以上。

但项目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原因分析：

（一）预算主管单位监控有效性不明确

平顶山市新华区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 1976.43 万元，根据该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绩效考核评价文件，只显示项目实施单位拨付给新华区 1 家镇卫生院、8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5 家社区卫生服务站和 10 家村卫生室项目专项资金金额，拨付后资金使用管理无据可查，对于项目过程中实施财务检查监控措施无有效佐证资料，项目运行过程实施必要监督、管理职责不到位。

（二）孕产妇和 0—6 儿童管理不符合规范要求

根据该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绩效考核评价文件显示，很多服务站不重视产后 7 天的新生儿和产妇访视，开展工作的数量很少，大多数是电话访视，不符合规范要求；早孕建册率偏低，保健管理率远远低于考核要求。

（三）健康档案使用率和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不达标

根据该项目实施单位提供文件显示，健康档案使用率 71.08%，低于 90%的标准；各单位的健康教育讲座没有做到每月一次，参加人员少；且还有单位不知道讲座和宣传日的区别，不知道讲座和音像资料播放的区别。

（四）65 岁及以上老年人体检表完整率不达标

根据该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绩效考核评价文件显示，65 岁及以上老年人体检表完整率 70.02%，没有按照标准进行。

（五）重点人群签约服务率偏低

根据该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绩效考核评价文件显示，重点人群签约服务率 66.55%，未达到 90%标准。

（六）慢性病管理和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情况不达标

根据该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绩效考核评价文件显示，存在多数服务站不能规范开展高血压糖尿病高危人群的筛查工作，无法提供居民真正需要的服务和管理；慢性病相关健康教育流于形式，未达到应有效果；个别单位对精神障碍管理治疗工作不重视，工作敷衍了事，极个别单位纸质档案与系统录入情况不符合。

（七）效益中经济效益无据可查，社会效益提高效果不明显

根据该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绩效考核评价文件显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专项资金拨付全部落实；新华区 1 个卫生院、8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5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和 10 家村

卫生室项目实施资金管理无据可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提高效果不明显；居民健康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八）可持续影响效果不明确

通过项目运行，一定程度上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但是树立起自我健康管理的理念效果一般，无对比资料佐证。

（九）考评监督机制落实不到位，资金使用后续无监督

平顶山市新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专项资金拨付及时，但是各实施单位具体项目资金分配及明细支付情况无法得到进一步证实，居民是否真正享受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所提供的各项服务有待进一步考究。

有关建议：

（一）制定详细资金计划，确保项目资金平衡高效

坚持项目资金有保有压，加强实施过程中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编制详细资金使用计划，即保证业务进度做好资金保障工作，又加强项目资金按时按量支付工作，做好资金申请与使用平衡。提升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高效投入，保障业务开展效果达到。

（二）严谨预算编制工作，充分论证资金需求

坚持资金量入为出，运用零基预算理念，打破实施方案基数概念的固化格局。加大项目资金业务沟通协调，合理预计、

科学编制阶段性资金投入预算，按需申请项目资金，有效提高资金申请到位率，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目标。

（三）加强预算执行监管，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有效

平顶山市新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做为专项资金执行主体，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并对资金使用结果负责，同时做好专项资金跟踪问效，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单位要严格执行基本公共卫生经费支出管理规定，确保居民享受公共卫生服务利益。

（四）健全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提高项目执行监管能力

提高孕产妇和 0-36 个月儿童管理服务，重视产后访视和新生儿访视，优化针对性健康评价和指导服务。

提高健康档案使用率；认真开展健康生活方式和可干预危险因素、重点疾病、公共卫生问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等方面的健康教育，全面提高居民重点健康问题、健康素养基本知识和技能知识知晓率。

完善中心体检项目，认真做好体检服务，严格遵照 65 岁以上老年人管理和中医工作标准。

规范慢性病指导用药和生活指导；提高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筛查率；完善血压、血糖监测管理；对已建档管理的重性患者及时随访，规范指导用药。

加大单位签约力度，提高辖区居民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认知度。

（五）扩大服务宣传，探索创新机制

各单位可以积极探索建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宣传的长效机制，利用不同载体，采取问答等形式，详细解读项目目的和意义，使不同人群了解、熟知与自身相关的服务内容、权利义务及免费获得渠道，不断扩大居民知晓率和参与度。

（六）夯实考评机制，动态实施管理

落实长效考评机制，组织部门和人员严格考评将落实放到首位，不能以拨付资金作为工作的结束，更应该在拨付资金前进行资金管控、做好工作落实，按照实际落实情况再统一考评，拨付项目资金，并严格监管社区服务站等实施机构具体完成情况，坚决与资金拨付金额挂钩，动态管理，让群众看得见改观，摸得着服务。